

河南省中润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河南省中润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在河南省林州市设立分公司。

（二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19年7月23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出席会议董事5人，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分公司》的议案，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分公司的名称：河南省中润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林州分公司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

分公司负责人：李新平

营业场所：林州建筑总部大厦011室

经营范围：在总公司经营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上述拟设立分公司名称、负责人、营业场所、经营范围等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。

三、设立分公司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设立分公司的目的

公司设立分公司，目的是为了能够更好地开拓林州市场，扩大市场份额，提升公司的竞争力。

（二）设立分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设立分公司是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需要提出的，是从公司的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公司将加强对公司的运营管理，合理控制风险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设立分公司有利于公司业务拓展与战略扩张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运营能力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上述分公司的设立将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省中润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省中润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7月24日